

澳門特別行政區



第12/2022號法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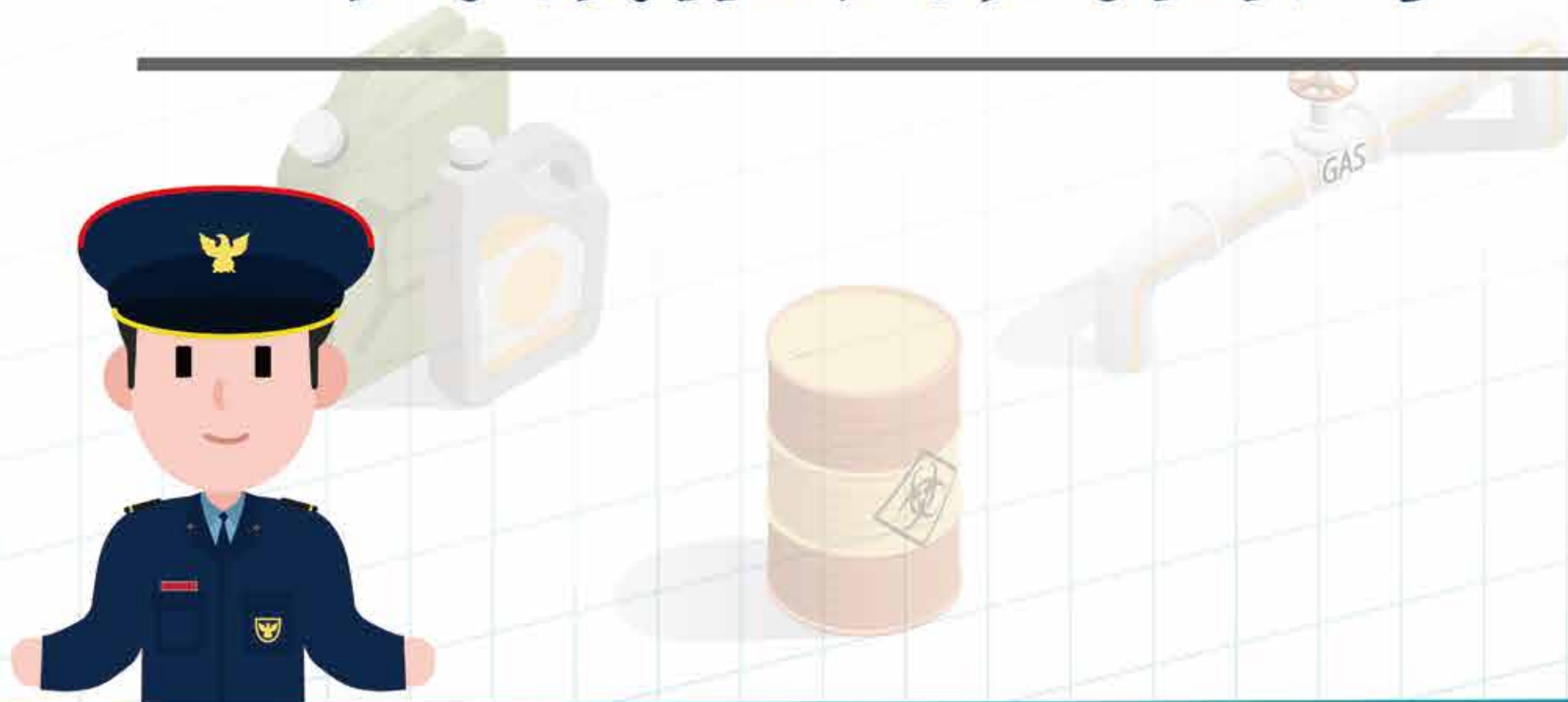
《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》

第27/2023號行政法規

《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主要施行細則》



具職權公共當局



詳情請參閱第12/2022號法律
《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》、第
27/2023號行政法規《危險品
監管法律制度主要施行細則》
或瀏覽專題網站



2023年8月23日
正式生效實施

<https://www.fsm.gov.mo/cbRjcs/Default.aspx>

🔍 專題網站

具職權公共當局



詳情請參閱第12/2022號法律
《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》、第
27/2023號行政法規《危險品
監管法律制度主要施行細則》
或瀏覽專題網站



<https://www.fsm.gov.mo/cbRjcsj/Default.aspx>

專題網站

具職權公共當局

職權範圍

消防局

- 第2類危險品（氣體）
- 第3類危險品（易燃液體物質）
- 第4類危險品（易燃固體物質、易自燃物質及遇水放出易燃氣體的物質）
- 第5類危險品（氧化性物質及有機過氧化物）
- 第8類危險品（腐蝕性物質）
- 第9類危險品（雜類危險物質和物品）
- 發出對外貿易活動准照
- 受管制儲存區
- 管理危險品資料庫

治安警察局

- 第1類危險品（爆炸物質和物品）
- 發出對外貿易活動准照

衛生局

- 第6類危險品（有毒物質及感染性物質）
- 第7類危險品（放射性物質）
- 發出對外貿易活動准照
- 發出私人衛生化驗所、獨立衛生化驗所或納入私人醫療場所的衛生化驗所准照

具職權公共當局



詳情請參閱第12/2022號法律
《危險品監管法律制度》、第
27/2023號行政法規《危險品
監管法律制度主要施行細則》
或瀏覽專題網站



<https://www.fsm.gov.mo/cb/Rjcsp/Default.aspx> 專題網站

具職權公共當局

職權範圍

藥物監督管理局

- 第6.1類危險品（有毒物質）
- 發出對外貿易活動准照

經濟及科技發展局

- 發出對外貿易活動准照
- 發出工業場所及工業單位准照，以及燃料加注站登記證

環境保護局

- 發出對外貿易活動准照

海關

- 海事管理範圍
- 確認對外貿易活動申報單及確認裝貨、清關及轉船活動

民航局

- 以任何航空器運輸危險品
- 於口岸貨區的裝卸貨活動及臨時儲存活動

海事及水務局

- 以任何船舶運輸危險品
- 於口岸貨區的裝卸貨活動及臨時儲存活動

交通事務局

- 危險品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內以機動車輛運輸及流轉